

中共景德镇学院委员会宣传部

景院宣字[2023]7号



关于开展评选表彰“景院好人”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党委、各党总支，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为做好2023年“江西好人”候选人推荐工作，进一步发挥“景院好人”榜样的作用，用身边的先进典型教育引领广大师生，积极营造学习先进、赶超先进的良好氛围，促进学校各项事业的发展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各二级学院党委、各党总支，各单位、各部门按照每季度不超过1人的推荐名额，将推荐候选人有关材料每季度末月15日前报党委宣传部马力处，邮箱：68371803@qq.com。

二、切实提高各候选人宣传力度。持续加大在报纸、期刊、电视台、电台等主流媒体及网站、“两微一端”、抖音、快手、B站等新媒体的宣传力度，做好好人好事宣传常态化、经常化。鼓励以候选人事迹为原型创作动漫、vlog、声音故事、微电影和歌曲原创宣传。候选人宣传情况将作为评选推荐的重点考量因素。

三、对候选人事迹严格把关，确保事迹过硬、材料准确无误，且需根据候选人情况实际前置完成纪委、党委组织部、

人事处、保卫处等部门审核排查，做好候选人事迹公示。候选人应重点向基层一线群众倾斜，暂缓推荐敏感领域候选人。党委宣传部组织评选择优推荐候选人报送至省教育工委宣传部。

中共景德镇学院委员会宣传部

2023年3月2日

